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的承诺

根据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提名本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本次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承诺人：齐珺

2022年1月21日